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彭筠凱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08980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867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10086789_ATTACH1.docx)

主旨：中華民國青少年體育協會辦理111年度兒童體適能C級指導員研習會暨認證-桃園場，敬請協助公告鼓勵教師踴躍參與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青少年體育協會111年9月13日中華青體慶字第11100000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舉辦日期：111年10月22日（星期六）至23日（星期日）。

三、地 點：桃園市同安里活動中心（桃園區新埔六街140號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資格：全國各大學院校相關科系師生、區域內立案之公、私立幼兒園教師、對幼兒運動遊戲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（不含秀才分校）

副本：

